

附件六

國立高雄大學 114 學年度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(EMBA)招生考試
成績複查申請暨查覆表

| | | | |
|-------------|--|---|--|
| 考生姓名 | | 報考組別 | |
| 准考證號碼 | | | |
| 複查科目(項目) | 查覆後分數 | 複查回覆說明： 國立高雄大學招生委員會 年 月 日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| | | |
| 申請人簽章： | | | |
| 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 | | | |
| 注意事項 | <p>一、複查申請期限：請於 114 年 1 月 3 日(五)前提出申請。</p> <p>二、申請方式：成績單(可上網列印)與本表以傳真方式傳至國立高雄大學(Fax)886-7-5919111(傳真後請立即來電確認，電話：(07)5919000 轉 8241~8243)，以便複查，查詢結果以傳真或電話回覆。</p> <p>三、本表正面【准考證號碼、姓名、報考組別、申請日期、複查項目名稱】要填寫清楚正確；同一科目或項目申請複查以一次為限。</p> <p>四、「資料審查」與「面試」成績，以成績有否登錄錯誤、加總錯誤、漏閱答案等情形為範圍，不得提出重閱或重審，亦不得要求檢視。經複查成績若因分數增減致錄取結果有所異動者，申請複查之考生本人不得提出異議。</p> | | |